

《数字法治》征稿启事

《数字法治》聚焦数字法学研究，助力数字法治建设，设有“特稿”“圆桌话题”“学术专论”“法治实践”“青年视点”“域外观察”等栏目，欢迎海内外专家学者惠赐佳作。

来稿要求：

1. 本刊不接受一稿多投，来稿应属未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过的作品。
2. 文章聚焦数字法治领域的理论与实践，内容围绕但不限于以下主题：
 - (1) 体现数字时代对法治建设提出的新理念、新要求；呈现数字化转型对法治社会及数字法学理论带来的影响与变革，促进数字法治，实现数字正义。
 - (2) 围绕网络治理、数据治理、人工智能治理等领域的热点前沿问题进行探讨与分析，以多学科全方位视角和前瞻性的视野，总结司法实践经验，推动数字法学的研究与发展。
 - (3) 展现国际社会对数字化发展的立法与评介，推进数据安全等领域的国际准则制定，共同应对全球数字化面临的挑战。
3. 来稿请注明标题（中英文）及作者信息。文章字数一般为每篇 10000~20000 字，含 200~300 字的内容提要（中英文）、关键词。如文章受到基金资助，以脚注形式标注于文章标题后。
4. 来稿应遵守本刊体例规范，注释以必要和合理为原则，不使用尾注；标点符号、数字的使用应遵守国家有关规定。
5. 本刊实行专家匿名审稿制度，在充分尊重专家评审意见的基础上，结合期刊的定位、宗旨、特色、学科等因素，决定是否刊用投稿。
6. 本刊不退来稿，稿件采用后，编辑部会及时与作者联系；作者投稿后三个月未收到用稿通知的，可另作处理。
7. 稿件一经刊用，即向作者酌致稿费；本刊不收取版面费。
8. 作者同意将论文的纸质期刊和以电子形式制作、传播、销售的各项权利（包括但不限于汇编权、翻译权、复制权、网络传播权、发行权等）授权给本刊编辑部使用，本刊编辑部可以在纸质期刊和电子形式出版中行使该权利，作者在五年内不再许可其他出版单位（包括网络和微信媒体）使用。任何转载、摘登、翻译或结集出版、网络传播、数据库收录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使用时，均须事先获得本刊编辑部的书面许可。作者保证该论文为原创作品，并且不涉及侵权、一稿多发、泄密等问题，若存在此类问题，则由作者承担该责任。
9. 刊稿仅反映作者个人的观点，并不必然代表本刊或主管单位、主办单位的立场。
10. 投稿请发邮箱：szfzqk@163.com，并在邮件中注明作者、单位及联系方式。